保存年限:

## 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:95001臺東市中山路276號

承辦人:科員 鄭李小娟

電話: 089-322081 傳真: 089-360626

電子信箱:d1030@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:臺東縣鹿野鄉公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3月27日 發文字號: 府原地字第1140062722號

速別: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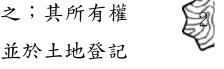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轉知遺產管理人於公示催告期滿,清償債權並交付遺贈物 後,被繼承人賸餘財產如屬原住民保留地,原住民族委員 會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條及第5條規定立法意 旨代表國庫接收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14年3月19日原民土字第1140011654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民法第1185條規定,「第1178條所定之期限屆滿,無繼 承人承認繼承時,其遺產於清償債權並交付遺贈物後,如 有賸餘,歸屬國庫。」。次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 第2條規定略以,「本辦法所稱主管機關:在中央為原住民 族委員會;在直轄市為直轄市政府;在縣(市)為縣 (市)政府。執行機關為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。」,及 上開辦法第5條規定,「原住民保留地之總登記,由直轄 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囑託當地登記機關為之;其所有權 人為中華民國,管理機關為中央主管機關,並於土地登記



第1頁,共2頁

正本:臺東縣臺東市公所、臺東縣蘭嶼鄉公所、臺東縣延平鄉公所、臺東縣卑南鄉公 所、臺東縣鹿野鄉公所、臺東縣關山鎮公所、臺東縣海端鄉公所、臺東縣池上鄉 公所、臺東縣東河鄉公所、臺東縣成功鎮公所、臺東縣長濱鄉公所、臺東縣太麻

里鄉公所、臺東縣金峰鄉公所、臺東縣大武鄉公所、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副本:本府原住民族行政處電2025/03/27文





